

德阳高新区管委会文件

高管委发〔2019〕2号

德阳高新区管委会 关于印发《德阳高新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的 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

各部门、下属事业单位，西区管委会，德阳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德阳高新建材有限公司：

《德阳高新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的若干政策（试行）》已经德
阳高新区领导同意，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德阳高新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的若干政策

(试行)

为进一步加快推进德阳高新区千亿科技产业新城建设，努力把德阳高新区建设成为“人才智力高度密集、体制机制真正创新、科技创新高度活跃、高端装备产业高速发展”的特色人才示范区，现制定以下人才支持政策。

一、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建设可使用德阳高新区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2019年，德阳高新区财政出资300万元设立“德阳高新区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由德阳高新区统筹安排用于建设高端装备企业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装备制造业专业人才市场，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创新能力建设和高级管理人才、高技术复合型人才、高技能人才引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等。

二、鼓励急需紧缺专业人才人才引进培养

一是与科研院所、高校的合作，发挥“三大院”资源优势，建立院地合作平台，与清华、北航、浙大等46所高校建立交流合作关系，并与电子科大、民航飞行学院、西南石油大学等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二是举办培训班，选派企业人才到其他地区挂职锻炼，建立园区人才“三向培养”和“政企人才共育共用”机制，实现党政企人才三级联动。三是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交流研讨、技术咨询和专业指导活动，实施“技术管理培训计划”和“一

线工程师培训计划”，有效促进人才的成长。四是鼓励在职教育提升。引导和鼓励参加在职学历学位教育和专业技术职称考试，对取得本科以上学历的给予 0.2-2 万元的奖励，对通过专业技术职称考试的给予待遇调整。

三、鼓励科技成果落地转化

一是针对科研人员，鼓励各类企业通过股权、期权、分红等激励方式，调动科研人员创新积极性，积极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和科研人员通过科技成果转化取得股权奖励收入。二是设立创新创业基金，根据高新区《关于支持创新创业若干政策》，给予 1-100 万不等的奖励或补助资金，并对创新创业 2 年以上且通过高新区申报入选了国家“千人计划”、四川省“千人计划”等项目的高层次人才，经评审认定，最高给予 100 万元的奖励。

四、支持创新人才集聚平台建设

针对高层次紧缺人才，以国家级孵化器为平台，大力将高科技创新型高层次人才孵化为优秀学科带头人和领军人才优秀企业家。优先支持德阳高新区园区内企业创建国家级和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和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对于德阳高新区企业获评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的，德阳高新区财政给予一定的建站补助。

五、加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服务

一是打造“一核（高新区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两翼（六脉金

融产业园、种圃经济孵化中心）、六平台（三大院、上之登、中科大、福利盟合作共建的公共服务平台）”创新创业服务体系，为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提供全方位服务。二是建立领导干部直接联系服务人才制度，注重对人才的关心关爱，帮助解决高端人才住房、配偶就业、子女入学等问题。

六、加大对设立金融机构的支持

鼓励省内金融机构支持德阳高新区企业。引入天使基金、园保贷，推广专利权质押融资贷款等金融工具，帮助企业人才配置各种资源要素，提供涵盖专利申报、技术成果转移、专家咨询、项目管理等一系列服务

七、鼓励开展人才住房政策试点

针对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才，且在区内连续工作3年以上的，按不高于当地住宅租赁市场价格40%给予住房租赁补贴，且一次性给予2万元用于补贴购买商品房。